

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和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拟定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根据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衡审字(2018)00800 号审计报告确认，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11,905,714.22 元，2017 年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15,077,907.51 元。

公司拟以 2017 年末总股本 33,66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50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1,781,000.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本方案所涉及个人所得税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进行缴纳。

二、会议审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公司 2018 年 0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 2018 年 0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会议分别同意将本议案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最终的分配方案以股东大会审议结果为准。

三、其他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经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确定。

四、备查文件

- 1、《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6日